

IBM Watson Machine Learning

本「服務說明」敘述 IBM 提供予客戶之本「雲端服務」。「客戶」係指立約當事人、其授權使用者及本「雲端服務」收受人。所適用之「報價單」及「權利證明書 (PoE)」係以個別「交易文件」之形式提供。

1. 雲端服務

IBM Watson Machine Learning 為一種受管理服務，可部署機器學習模型，並將其整合於應用程式。本「雲端服務」支援需要批次、線上或串流評分之應用程式所適用之規模預測分析。「雲端服務」可讓開發人員使用簡單的 API 存取機器學習技術，而不必管理基礎架構。

IBM Cloud 係本「雲端服務」供應項目之技術必備項目。欲存取 IBM Cloud 服務者，請於下列網址註冊：
<https://console.ng.bluemix.net/registration/>。

2. 安全說明

本「雲端服務」遵循 IBM 之 IBM SaaS 資料安全與隱私權原則（該等原則提供於下列網址：
<http://www.ibm.com/cloud/data-security>）及本節其他條款。IBM 資料安全與隱私權原則之變更不會降低本「雲端服務」之安全性。

「客戶」確認本「雲端服務」不提供用於保護含有下列資料之內容之特性：個人資料、機敏性個人資料或受其他法規拘束之資料。如「客戶」之內容含有前述資料者，則「客戶」係於認定技術及組織上所採取之安全措施對於受保護資料之處理及資料性質所涉風險係為適當後，指示 IBM 依「本合約」之規定處理該等資料。「客戶」確認 IBM 不知悉內容所含資料類型，且不就本「雲端服務」之適用性或所採取之安全防護措施進行評估。

3. 技術支援

本「雲端服務」之技術支援係透過線上討論區及線上問題提報系統提供。IBM 軟體即服務 (SaaS) 支援手冊（收錄於下列網站：https://www-01.ibm.com/software/support/saas_support_guide.html）內含技術支援聯絡資訊及其他資訊與程序。技術支援僅附隨於本「雲端服務」而提供，其非可作為單獨供應項目而提供。

4. 授權與付款資訊

4.1 計費度量

本「雲端服務」係依「交易文件」中所定計費度量而提供。

- 「千小時」是取得本「雲端服務」所需的一種計量單位。應在「客戶」之「權利證明書 (PoE)」或「交易文件」中所指定之計量期間，取得足夠涵蓋本「雲端服務」所使用總時數（滿一小時或不足一小時皆需納計，以無條件進位計算至與原數目最接近，以千計算之整數倍數目）之「小時」授權。
- 「百萬事件」是取得本「雲端服務」所需的一種計量單位。「事件」係指藉由「雲端服務」之使用而予以處理或與其相關之特定事件。「客戶」應在其「權利證明書」或「交易文件」中所指定之計量期間，取得足夠涵蓋所發生每一「事件」之授權數，「事件」數目以無條件進位計算至與原數目最接近，以百萬計算之整數倍數目。

4.2 超額使用計費

若「客戶」在計量期間內之本「雲端服務」實際使用情形超出「權利證明書」載明之授權數量，則針對超額使用部分將於超額使用後之翌月，依「交易文件」所定費率計費。

4.3 計費頻率

IBM 將於計費頻率期間起算日，依選定計費頻率對「客戶」開立應付款項之發票，惟超額使用款項及應以後付方式開立發票之使用類型款項除外。

5. 期間及續約選項

本「雲端服務」之期間，自 IBM 通知「客戶」其可存取本「雲端服務」之當日起算，詳如「權利證明書」上所載。「權利證明書」將載明本「雲端服務」係自動續約、持續使用方式，或於期間結束時終止。

如係自動續約，除非「客戶」於該期間到期日九十日（或更早）前為不續約之書面通知，否則，本「雲端服務」將依「權利證明書」所載明之期間自動續約。

如係持續使用，將依按月之方式持續提供本「雲端服務」，至「客戶」提供九十日前終止之書面通知為止。於前述九十日前之期間後（到期日）至該日曆月月底前，將繼續提供本「雲端服務」。

6. 附加條款

6.1 一般規定

「客戶」不得為支援下列高風險活動而使用「雲端服務」，不論係單獨使用或結合其他服務或產品一併使用，均同：核能設施、大眾運輸系統、空中交通管制系統、汽車控制系統、武器系統或飛航導航或通訊系統之設計、建構、控制或維護，或其他因本「雲端服務」失效而可能引起重大傷亡危害之任何活動。